

证券代码：301236

证券简称：软通动力

公告编号：2023-004

软通动力信息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建设 iPSA 数字化平台升级项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软通动力信息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软通动力”或“公司”）于2023年2月16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及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建设iPSA数字化平台升级项目的议案》，拟使用部分超募资金7,560.00万元建设软通动力专业服务自动化系统（即iSoftStone Professional Service Automation，以下简称“iPSA数字化平台”或“iPSA”）。本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投资建设项目不构成关联交易。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本次拟使用的超募资金未达到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超募资金总额的10%，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软通动力信息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23号）同意注册，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6,352.9412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72.88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463,002.35万元，扣除发行费用（不含税）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434,231.79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2年3月10日出具的中汇会验[2022]0626号《验资报告》验证。募集资金到账后，公司已全部存放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并与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专户存储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根据《软通动力信息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

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名称	总投资额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额
交付中心新建及扩建项目	199,920.54	199,920.54
行业数字化转型产品及解决方案项目	55,979.46	55,979.46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17,857.10	17,857.10
数字运营业务平台升级项目	10,680.58	10,680.58
集团人才供给和内部服务平台升级项目	6,272.92	6,272.92
补充营运资金项目	59,289.40	59,289.40
合计	350,000.00	350,000.00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434,231.79 万元，其中超募资金为 84,231.79 万元。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使用超募资金补充流动资金 25,000 万元，计划使用超募资金 3,760 万元建设北京总部大楼数字化改造项目，尚未使用的超募资金为 55,471.79 万元。

三、本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投资建设项目的有关情况

为进一步提升公司运营及管理效率，为公司的业务发展和战略目标实现提供有力支撑，软通动力本次拟使用超募资金 7,560.00 万元用于 iPSA 数字化平台升级项目。具体情况如下：

（一）项目建设背景

软通动力是中国领先的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商，在服务其他企业数字化转型的同时，更加注重自身的数字化转型升级。iPSA 即软通动力专业服务自动化系统 (iSoftStone Professional Service Automation)，是软通动力 2006 年开始投入建设及运营的数字化平台，是软通动力所有的员工的数字办公、协作的平台，涵盖管理及业务数字化的九大领域：战略域、数据域、业务域、管理域、服务中台、员工体验、智能化/数字员工、端以及 IT 平台。iPSA 数字化平台支持着公司业务的跨行业、跨区域的规模化发展，是公司各类业务端到端的数字化支撑。

公司业务覆盖通讯设备、互联网服务、金融科技、高科技与制造等四大领域

十多个行业的企业客户。随着业务规模的不断增长，公司的客户数量、行业覆盖及区域范围相应呈现持续扩大的趋势，技术服务人员规模也持续增加，同时技术进步和客户需求也在不断发生变化并提出了新的需求，现有 iPSA 数字化平台不能完全满足业务运营和管理决策的需要。为了更好应对业务需求变化和支持公司精细化管理，保证业务的高效运营，公司计划对现有 iPSA 数字化平台进行升级迭代，建设更加智能和高效的数字化平台，本项目的建设将为公司未来运营管理和高质量发展奠定坚实基础。

(二) 项目建设的必要性

1、本项目是公司实现数字化建设目标的重要组成部分

公司数字化建设目标是未来三年“成为一家高效、敏捷的数字化企业”。公司将通过 iPSA 数字化平台的持续建设，支撑流程变革、流程简化与数据驱动，提升精细化管理水平，强化合规风险控制能力。iPSA 数字化平台升级，将进一步帮助公司优化平台化运营的模式，满足公司运营管理的要求，达到降本增效的目标，实现长期价值。

2、本项目是公司数据驱动决策和管理的有效途径

数据作为企业实现业务目标的重要资产，成为企业竞争力的重要体现。数据要有及时性、全面性，并且要可穿透，要有业务预警和解读，为管理者提供管理数据服务。数据驱动首先保证数据能够实时获取，通过 AI+PRA 等技术的综合应用，可以快速实现内部与外部系统的数据自动获取，以实时数仓提供实时数据服务。数据驱动要基于数据模型，建立多种维度的数据分析和报告，使得数据可以层层下钻，实现数据可穿透。数据驱动还需要通过算法，让系统自动生成决策建议，例如项目成本和销售收入的预测等，系统自动给出数据报告，解读业务运营情况，预警风险。通过管理数据服务中心，管理者可获取公司全面的运营管理数据，真正实现数据驱动决策和管理，提升风险管控和智能化运营管理能力，实现业务的健康发展。

3、本项目是公司可持续发展的重要保障

在后疫情时代，快速的市场环境变化对企业的可持续发展不断提出新要求，

企业亟需业务创新及变革以应对外部挑战。面对市场变化，公司业务体系和管理服务体系不仅要满足当前已有的业务处理和管理效力提升的诉求，还要不断根据流程重新定义或优化的需求，数字化平台的不断完善将有利于业务和管理决策部门随时掌握企业运营情况，同时通过海量数据的综合应用，推动公司的精细化管理和能效提升。本项目将通过升级统一的技术平台、数据平台和算法平台，提高自动化和智能化水平，实现业务敏捷，同时围绕以 ESG 理念为核心的企业价值体系，通过数据驱动实现对运营、管理的决策支撑，充分发挥数据应用等效能，从而提高管理服务力度和深度，降低运营风险，为公司的可持续发展保驾护航。

4、本项目是公司实施发展战略的重要支撑

公司以“创新思维和数字技术，为客户创造价值”为使命，致力于成为具有全球影响力的数字技术服务领导企业和企业数字化转型可信赖的合作伙伴。围绕既定的发展战略，公司始终坚持以客户为中心，以健康可持续发展为基础，不断优化业务组合，强化数字化创新业务服务能力。为应对数字化发展的趋势和变革，加速自身数字化建设水平，一直以来公司持续推进平台化、数字化运营管理。本项目的建设，是在现有业务优化调整和未来业务战略布局的基础上对现有 iPSA 数字化平台进行智能化升级迭代，依靠数据挖掘管理潜力，提升内部管理水平和运营效率，为公司战略目标的实现提供重要支撑。

（三）项目建设的可行性分析

1、本项目符合国家政策导向

近年来，党和国家高度重视我国数字化和绿色化发展，《“十四五”国家信息化规划》提出“深入推进绿色智慧生态文明建设，推动数字化绿色化协同发展”、“以数字化引领绿色化，以绿色化带动数字化”，持续绿色创新有助于节能降耗，减少污染与改善环境，持续不断地获得经济效益。而数字技术和绿色技术的深度融合，可进一步提高企业节能减排效率。本项目的建设可以进一步优化公司现有业务流程，利用数字化手段降本、提质、增效，加速管理升级，提升业务处理能力及运营效率，在此基础上深化公司的技术创新能力，发展新模式和新业务，同时推动公司上下游、内外部生态合作的数字协同和价值创造，符合国产关于数字化绿色化的政策导向。

2、本项目符合行业发展趋势

当前，以云计算、大数据、物联网、人工智能、5G为代表的 Cloud2.0 新技术集群的融合发展，推动着技术范式的转变，并与各行各业广泛渗透和融通，成为新工业革命的主要驱动力。当下，技术发展主要有以下趋势：

(1) 数据成为企业战略资源，数据底座支撑数据治理

随着数字化变更的深入发展，企业从只关注数据的某个方面，到关注全生命周期的数据管理，再到数据治理工作的体系化开展，以大数据和数据仓库为核心的数据底座成为基础能力，数据资产、数据架构、数据治理获得越来越多的关注，建设企业数据底座成为数字化转型的一项核心工作。数据治理是软通动力数字化转型的重要组成部分，随着数字化转型战略的实施，数据能力稳健提升，软通动力于 2020 年通过了《数据管理能力成熟度评估模型》(DCMM) 稳健级（三级）的评估，并成功入选 DCMM 年度十佳案例。凭借自身强大的数据能力，本项目将以 DCMM 高标准建设数据底座，增强数据隐私与安全、汇聚、主题和分析应用能力，满足业务对数据的应用诉求，进一步助力公司成为以数据为驱动的领先企业。

(2) 人工智能等新技术深入到全业务过程

当前，人工智能日益成为引领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的核心技术，人工智能已经开始在企业经营的各个环节当中发挥巨大作用，从设计到生产、从管理到营销，人工智能技术的“触角”可以说是已经深入到了社会经济的方方面面。本项目将充分利用人工智能、机器学习、机器人过程自动化、云边结合等先进技术，尽可能多的适配应用场景，进一步提升公司在生产、经营、维护、管理各领域实现业务过程自动化、智能化。

(3) 云原生实现应用和基础设施解耦，加速业务创新

企业在数字化转型的过程中，将基于云原生的技术、架构和服务来重新定义和构建企业应用，这些应用组件松散耦合、弹性、可组合，云原生技术也是实现混合云架构方案的最好选择，为企业的开放创新不断创造价值。云原生提升资源利用率，应用交付速度和服务共享，加速企业创新和数字化转型。本项目的建设，

不仅仅是上层的应用，平台的底座更是架构在公有云、私有云基础上的 Cloud2.0 的云原生基础技术平台，以容器、微服务、Devops、低代码平台、数据中台与数据智能、AI+RPA 等云原生 2.0 的技术打造公司 IT 基础设施新基建，应用系统云上运行，使公司数字化平台服务能力得到全面提升。

本项目的建设将数字化创新技术应用于 iPSA 数字化平台的升级和建设之中，符合行业的技术特点和发展趋势。

3、本项目符合公司的数字化战略方向

软通动力坚信只有自身的数字化战略成功，才能帮助客户获得更大的成功。为了抓住中国数字化大发展、企业数字化大转型的机遇，公司 2020 年推出了数字软通战略，一方面与合作伙伴结成深度战略联盟开拓数字化创新业务，一方面通过自身技术实现数字化战略落地。在数字软通战略的引领下，公司持续投入内部数字化建设，积极引导全员向数字化思维模式转变，并形成相应的工作模式，建立起了具备数字化规划和实施能力的业务团队与技术团队，为公司数字化建设提供了文化和人才的保障；公司建设全面云化的数字化基础设施，为数字化平台了提供敏捷、弹性、可扩展的能力，为公司数字化建设提供支撑底座。本项目的建设符合公司数字软通战略的既定方向，将进一步提升自身的数字化水平。

4、公司配套的组织机构、技术支撑及人员团队，为项目建设提供有效保障

软通动力具备完整的技术创新体系，建立技术研究院、创新研究院、博士后工作站三个创新组织。公司设立 30 余个 COE 能力中心，主要涉及咨询服务、云服务、数据治理、RPA+AI、DevOps 及敏捷、技术安全、自动化测试能力、数字化运维、数字营销、智能终端、开源鸿蒙&鸿蒙智联、物联网十余个方面，并汇集 5 万余名云计算、大数据、人工智能、物联网等各类技术开发人才和解决方案专家。公司获得 CMMI L5 级、信息系统建设和服务能力 4 级、数据管理能力成熟度 DCMM L3 级、信息系统安全集成服务资质三级、测试成熟度 TMMi L3 级、信息系统服务交付能力一级、软件服务商交付能力一级、中国信通院可信云 MSP 卓越级认证、DevOps 持续交付标准 3 级、可信研发运营安全能力成熟度评估增强级等多项专业能力资质。自身强大数字化创新能力和人员储备均为本项目建设提供了强大技术支撑和专业保障。

（四）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名称

本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投资建设项目为 iPSA 数字化平台升级项目。

2、实施主体

本项目由软通动力信息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自主开展项目建设。

3、实施地点

本项目实施地点为北京，在公司已有场地开展项目建设。

4、项目批复情况

经咨询主管部门并对照《〈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北京市实施细化规定（2022年本）》规定的建设项目，本项目不涉及立项备案，也不涉及办理环评手续。

5、建设目标及建设内容

（1）建设目标

本项目以支撑公司流程变革、实现数据驱动决策和管理为建设目标，旨在将公司打造成为“一家高效、敏捷的数字化企业”。软通动力围绕以业务数字化、管理数字化和企业新基建为核心的数字化转型理念来建设 iPSA 数字化平台升级项目。

本项目的建设，核心要通过业务域、管理域和数据域的升级，以支撑公司流程变革、实现数据驱动决策和管理，服务于公司运营管理需要，提升精细化管理水平，强化合规风险控制能力，支持业务的持续、健康发展。

（2）建设内容

本次 iPSA 数字化平台升级项目重点对业务域、管理域和数据域进行升级。具体而言，本项目建设内容主要围绕以下三个方向展开：

① 业务域流程变革与系统升级

业务域流程变革与系统升级将贯穿从客户引入、成交，到产品或服务交付、售后、运维等环节，加强内外部数据资源获取与整合，建立统一的客户标签，提高客户画像和运营服务能力。软通动力以大客户为中心的发展策略，要求系统要根据客户特征，敏捷调整运营和管理策略，针对不同业务流程阶段的需求，有效提高系统用户满意度。业务域包括以下建设内容：

编号	项目	项目内容
1-1	CRM系统升级	对大客户管理、客户运营管理、市场与渠道管理，线索管理，商机过程管理等系统和模块进行流程变革支持的系统升级。
1-2	招投标响应系统	业务投标过程中需要大量的资质证明材料需要准备，对实体材料的电子资料采集、存储，结合数据权限治理，提供线上查找和一键获取的能力，简化投标流程，支持业务快速响应投标需求。
1-3	需求响应管理系统	针对业务处理过程，梳理数据及流程断点，实现供给、交付阶段以及服务流程后评价的数字化升级，实现效率可监控、可分析、可调度，提升效率和质量。

②管理域流程变革与系统升级

管理域流程变革与系统升级将支撑公司流程变革，实现流程精简、提升管理效率。流程变革要基于以业务运营为中心，流程切实解决用户问题，解决运营和管理问题。对已有流程进行审视，通过流程挖掘技术，对流程进行数据分析，避免随意增加流程节点，消除流程断点，进行流程刷新和升级；加强智能化应用，识别更多场景，通过 AI+RPA 技术加强流程的自动化和数字代替人工，实现场景智能化，解决刚需、高频的场景，减少人工处理环节，提升运营效率。管理域包括以下建设内容：

编号	项目	项目内容
2-1	流程变革与精简项目	对含薪酬流程变革，人力资源管理流程、从线索到回款流程等运营及服务流程精简优化。
2-2	流程自动化与智能化项目	对人力资源流程、从线索到回款等运营及服务流程进行自动化与智能化升级。
2-3	销售管理升级项目	销售管理系统升级，销售合同标签化与智能化升级。

③数据域数据中台与数据服务升级

数据域数据中台与数据服务升级是在 iPSA 已经完成的数据中台及数据服务

的基础上，按照 DCMM 数据管理成熟度模型要求，持续推进和完善公司级数据治理体系，使得数据具有及时性和全面性，通过进一步数据治理，完善积累数据资源，达到数据驱动的目标。建立与管理运营流程对应的算法和模型，使得数据可多维度分析，数据要可穿透；建立 AI 通用智能化中台，使得开发人员和具有数字化技能的相关人员，能够容易使用算法和模型，使得数据分析及数据智能具有简易性，对流程数据及运营管理数据进行更好的分析；通过管理数据分析中心，从战略执行、BU 成熟度、市场与客户、人力资本等角度建立看板，将数据服务于公司核心的人、财、物、客户、项目等环节的数据进一步明确量化指标，做好数字化运营，提升运营的效率，降本增效。数据域包括以下建设内容：

编号	项目	项目描述
3-1	主数据及数据治理升级项目	主数据模型管理系统、主数据数据服务 API 管理系统、元数据管理系统、数据质量管理系统、数据安全管理系统。
3-2	业务流程算法与模型项目	AI 智能化中台系统、业务流程算法、人力资本模型、收入与成本模型、数据模型在线自助分析等算法与模型项目。
3-3	数据管理分析升级项目	新建管理数据分析中心，面向各经营角色提供数据自助分析和智能分析与解读；优化升级原有 BI 系统。

除以上三个重点建设方向之外，公司还将根据业务运营和管理决策的需要推动智能化/数字员工及其他领域的升级。

6、投资概算

本项目预计投资总额为 9,119.63 万元，拟使用超募资金 7,560.00 万元投入项目建设，项目投资估算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投资总额	拟投入超募资金金额
1	软件购置费用	285.36	0
2	项目资源费用	1,200.00	0
3	项目开发费用	7,200.00	7,200.00
4	预备费	434.27	360.00
合计		9,119.63	7,560.00

7、建设计划

本项目建设期为24个月，拟开工建设时间为2023年2月，预计于2025年1月建设完成。

8、经济效益分析

本项目旨在持续提升公司的数字化水平，不直接产生经济效益。项目建成后，公司将拥有更为成熟、高效的iPSA数字化平台，对业务持续健康发展起到重要的技术保障。

9、项目风险分析

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面临市场的变化、业务模式变革、业务创新、技术替代等不确定因素，可能会存在项目顺延、变更的风险。公司将加强项目预算和进度管理，持续跟踪和切实解决项目建设过程中遇到的问题，确保项目按计划建设并投入使用。

(五) 本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对公司的影响

本项目的实施符合公司数字化建设的战略目标，有利于进一步优化公司平台化运营的管理模式，满足公司运营管理对降本、增效、提质的战略要求。本项目的建成将提高 iPSA 数字化平台的自动化和智能化水平，充分发挥数据应用效能，从而提高管理力度和深度，降低运营风险，为公司业务的持续健康发展打下坚实基础。

四、本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的管理计划

本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用于 iPSA 数字化平台升级项目将实施专户管理。公司将开立募集资金专户，并将与专户银行、保荐机构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募集资金进行管理和使用。

五、董事会、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对本次使用超募资金投资建设项目的意见

（一）董事会意见

公司于 2023 年 2 月 16 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建设 iPSA 数字化平台升级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建设 iPSA 数字化平台升级项目。

（二）独立董事意见

经审查，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投资建设项目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可以满足 iPSA 数字化平台升级项目的建设需求，不会与募投项目实施计划相抵触，不会影响募投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我们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投资建设项目内容及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独立董事一致同意使用部分超募资金用于 iPSA 数字化平台升级项目的建设。

（三）监事会意见

公司于 2023 年 2 月 16 日召开了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建设 iPSA 数字化平台升级项目的议案》。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建设 iPSA 数字化平台升级项目，有利于提高资金运用效率，是根据公司实际情况作出的，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本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投资建设 iPSA 数字化平台升级项目。

（四）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软通动力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建设 iPSA 数字化平台升级项目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履行了必要的程序，符合相关的法律法规及交易所规则的规定。公司本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投资建设项目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满足 iPSA 数字化平台升级项目的建设需求，不会与募投项目实施计划相抵触，不会影响募投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综上所述，保荐机构对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建设 iPSA 数字化平台升级项目事项无异议。

六、备查文件

- (一)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 (二) 独立董事关于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三) 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 (四)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软通动力信息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核查意见；
- (五) iPSA 数字化平台升级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
- (六) 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软通动力信息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 年 2 月 16 日